

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南神神學院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師在校時間表

姓名：林淑娜

級職：助理教授

分機：3018

研究室：102

時 間	星期一	星期二	星期三	星期四	星期五
早 禱 時 間					
08:30 至 09:20	◎	√(102)	大禮拜事務預備	合唱指揮(II) R204	
09:30 至 10:20	◎	√(102)	大禮拜事務預備	合唱指揮(II) R204	
10:30 至 11:20	◎	合唱指揮(IV) R204	大禮拜事務預備	主修學生 (頌音堂琴房)	
11:30 至 12:20	◎	合唱指揮(IV) R204	大禮拜事務預備	◎	
午 休 時 間					
13:30 至 14:20	◎	√(102)	教堂詩班 (禮拜堂)	◎	
14:30 至 15:20	◎	√(102)	教堂詩班 (禮拜堂)	◎	
15:30 至 16:20	◎	教會音樂曲目探討 與分析 R204	大禮拜事務預備 (禮拜堂/牧育處)	◎	
16:30 至 17:20	◎	教會音樂曲目探討 與分析 R204	大禮拜 (禮拜堂)	◎	

所長核章：

基督教研究所 蕭益仕 所長

校長核閱：

台灣基督長老教會
南神神學院 胡忠銘 校長

填表說明：

- 依據本校專任教師聘約內容，專任教師每週至少應在校四天，請依下列性質填寫。
授課時間請註明科目名稱及地點
輔導時間請打“√”，並註明輔導地點（例：√ 323）
彈性時間（含午休）以“◎”表示
- 輔導時間至少應與教師基本鐘點數相同。彈性時間可在校區內自行運用。
- 本表填妥後請一份自行公布於研究室門外，另請一份交由所辦公室彙整後送人事室備查。